**关于做好2025届毕业生党员党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确保2025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、党员档案转接工作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工作及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关系转出方向

1.已落实工作单位且工作单位建有党组织的毕业生党员，应将组织关系转到工作单位党组织。

2.工作单位尚未建立党组织的，可将组织关系转移到人事档案所挂靠的人才交流中心党组织、单位所在地乡镇街道党组织，其中属于新社会组织领域并已建立行业协会党组织的，可转移到行业协会党组织。

3.尚未落实工作单位的，可将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到本人或父母居住地的街道或乡镇党组织。

二、组织关系转接流程及要求

1.组织关系转往省内的，通过“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系统”）进行网上转接。毕业生党员本人先联系接收单位党组织，明确要转入的党组织名称（即“系统”内所登记的党支部名称）。

2.组织关系转往省外的，需要通过“系统”转接和纸质介绍信同步进行。

毕业生党员本人先联系接收单位党组织，明确纸质介绍信抬头单位（即基层党委名称）和转入的党支部名称。

毕业生党员本人收到纸质介绍信后，要妥善保管并在介绍信有效时间内到目标党组织报到，并及时将介绍信回执以邮寄、传真、扫描件等方式返回学校党委组织人事部。对确需更换接受单位党组织的，要将原介绍信返回后重开。

3.毕业生党员档案和纸质介绍信，由学院学生党支部书记统一到组织人事部领取，毕业生本人到所在支部提取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二级学院要认真做好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和跟踪督促工作，尤其是预备党员，一定要提醒学生及时报到，以免影响其按期转正。所有毕业生党员应在9月1日之前完成“系统”内组织关系接收和纸质介绍信回执返还。（专升本毕业生党员可在9月30日之前完成党组织关系转接）

2.二级学院要统计所有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信息，认真审核信息的规范与完整，收齐党费。于6月20日前将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接情况信息表》电子表报学校组织人事部；6月27日前以学院为单位，到组织人事部集中领取毕业生党员档案。

 大连职业技术学院（大连开放大学）

 组织人事部

2025年5月15日